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2〕61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核减收回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 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三川口镇、苗家坪镇：

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决定，现将 2022 年市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5.25 万元予以核减收回。

附件：子洲县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衔接乡村

振兴核减收回项目计划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10月24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印发

附件：

子洲县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衔接乡村振兴核减收回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核减收回结余资金（万元）			主管单位
		镇/办	村/社区	合计	市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子巩衔接组发〔2022〕10号）	其他	
				5.25	5.25		
1	三川口镇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三川口镇		4.305	4.305		三川口镇政府
2	苗家坪镇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苗家坪镇		0.945	0.945		苗家坪镇政府